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E/CN.4/1994/L.10/Add.15
3 March 1994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人权委员会
第五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26

委员会报告草稿

报告员: François-Xavier NGOUBEYOU先生

目 录

<u>章 次</u>	<u>段 次</u>	<u>页 次</u>
十五、各项国际人权盟约的现况.....	1 - 15	2

• 报告中涉及会议安排和议程各项项目的章节将载于E/CN.4/1994/L.10和增编。委员会通过的决议和决定，以及需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的决议和决定的草案和与其有关的其他事项将载于E/CN.4/1994/L.11和增编。

十五、各项国际人权盟约的现况

1. 委员会在1994年2月8日至11日第13至19次会议和1994年2月25日第41次会议上审议议程项目7、8和16(见第七、第八和第十六章)的同时,审议了议程项目15。¹

2. 委员会收到了下列文件:

秘书长关于各项国际人权盟约的现况的报告(E/CN.4/1994/67);

秘书长关于国家继承和加入国际人权条约的情况的报告(E/CN.4/1994/68)。

3. 在关于议程项目15的一般性辩论中,委员会的下列成员作了发言³: 安哥拉(第16次)、澳大利亚(第14次)、奥地利(第15次)、巴西(第17次)、智利(第17次)、意大利(第17次)、俄罗斯联邦(第14次)、马拉维(第16次)、波兰(第16次)、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第16次)。

4. 委员会还听取了瑞典观察员(代表丹麦、爱尔兰、芬兰、挪威和瑞典)的发言(第13次)。

5. 委员会还听取了下列非政府组织代表的发言: 争取种族与人民友好团结国际运动(第19次)、各国议会联盟(第19次)。

6. 在第41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议程项目15下提出的决议草案。

7. 挪威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E/CN.4/1994/L.16, 提案国为: 澳大利亚、奥地利、保加利亚、智利、哥斯达黎加、丹麦、西班牙、爱沙尼亚、俄罗斯联邦、芬兰、匈牙利、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马达加斯加、尼加拉瓜、挪威、新西兰、荷兰、波兰、葡萄牙、捷克共和国、罗马尼亚、斯洛伐克、瑞典、瑞士。德国、阿根廷、亚美尼亚、喀麦隆、加拿大、塞浦路斯、爱尔兰、秘鲁、大韩民国和瑞典随后加入为决议草案提案国。

8. 按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职司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第28条,委员会被提请注意决议草案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的估计数。²

9. 决议草案未经表决获得通过。

10. 通过的决议案文载于第二章A节(第1994/15号决议)。

11. 在同次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提交了决议草案E/CN.4/1994/19,提案国为:阿根廷、澳大利亚、俄罗斯联邦、意大利、波兰、葡萄牙、捷克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斯洛伐克、德国、比利时、喀麦隆、加拿大、美利坚合众国、法国、希腊和拉脱维亚。随后加入为决议草案提案国。

12. 俄罗斯联邦代表口头修正决议草案如下:

在执行部分第3段,删除“与……有关的问题”这几个字(中文本不适用)。

13. 智利代表就决议草案作了发言。

14. 决议草案未经表决获得通过。

15. 通过的决议案文载于第二章A节(第1994/16号决议)。

XX XX XX XX XX